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5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林先生、劉珺先生、段紅濤先生和王景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曹利群女士、董陽先生和鐘蔓桃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德霖先生、赫伯特·沃特先生、莫里·洪恩先生、陳關亭先生、李偉平先生和李金鴻先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审慎、合规履职，现将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2025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5项议案，听取了16项汇报。审计委员会督导本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审议了关于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结果的汇报，推动集团持续提升合规经营水平；督导本行有序开展内外部审计工作，审议了关于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项目计划、聘任首席财务官等议案，听取了关于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外部审计师履职情况评价等汇报，通过加强内外部审计监督，推动提升本行经营发展质效；承接原监事会相关职权，审议2024年度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等议案，并开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5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审计委员会定期审阅本行财务报告，对年度报告、半年

度报告和季度报告均进行审议并将审议意见报告董事会；遵循相关监管要求，组织开展集团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聘请外部审计师对本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加强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交流及对其工作的督导，听取外部审计师审计结果、管理建议等多项汇报。

在2025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听取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外部审计师协商确定审计工作时间和进度安排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外部审计师进行单独沟通，及时了解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督促工作有序推进。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会议，认为2025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

2026年3月27日